

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东方红灌区节  
水配套改造项目  
(施工四标段)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 新密市水利局

代理机构： 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四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卷.....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7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
1. 总则.....	- 13 -
2. 招标文件.....	- 14 -
3. 投标文件.....	- 15 -
4. 投标.....	- 16 -
5. 开标.....	- 16 -
6. 评标.....	- 17 -
7. 合同授予.....	- 17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18 -
9. 纪律和监督.....	- 18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8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19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19 -
1. 评标方法.....	- 22 -
2. 评审标准.....	- 22 -
3. 评标程序.....	- 22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4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26 -
第二卷.....	- 28 -
第六章 图纸.....	- 29 -
第三卷.....	- 30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31 -
第四卷.....	- 32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3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6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8 -
三、授权委托书.....	- 39 -
四、投标保证金.....	- 40 -
五、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41 -
六、分项报价表.....	- 42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47 -
九、技术部分.....	- 48 -
十、其他材料.....	- 49 -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东方红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东方红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项目业主为新密市水利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施工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东方红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2. 招标编号：新密公开采购-2024-29

3. 建设地点：新密市超化、来集、大隗、刘寨、曲梁镇；

4. 项目规模：本项目主要对现状干渠损坏段进行修缮加固，渠底清淤疏浚，退水渠维修恢复、新建扩容及新建干渠、干管，改善灌溉面积 1 万亩，新增灌溉面积 0.8 万亩。主要工程内容有：干渠整修、新建干渠 3km，新建及改造退水渠七条，退水闸 1 座；新建引水泵站 1 座，输水钢管 6.27km；提灌站 5 座，田间灌溉管道 36.5km。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 标段划分及招标范围：本项目分为 4 个标段

施工一标段：水源工程（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施工二标段：干渠工程、退水渠工程、水闸工程、其他工程（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施工三标段：灌溉工程（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施工四标段：信息化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监理标段：本项目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工作。

7. 招标控制价：38538411.5 元（施工一标段：12036673 元；施工二标段：11593853 元；施工三标段：10127596 元；施工四标段：4478222.5 元；监理标段：302067 元）

8. 工期：18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合格

10. 缺陷责任期：12 个月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提供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资质要求：

施工一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不得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职务(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且为本单位员工,并具有劳动合同和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3) 投标人及主要执(从)业人员(含投标委托代理人)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网页截图)。

#### 施工二、三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不得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职务(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且为本单位员工,并具有劳动合同和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3) 投标人及主要执(从)业人员(含投标委托代理人)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网页截图)。

#### 施工四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本单位员工,并具有劳动合同和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 监理标段:

(1) 同时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和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资质。

(2) 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水利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并具有水利或水利水电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

(3) 投标人及主要执(从)业人员(含投标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网页截图)。

#### 3. 财务要求:

3.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以成立之日起为准)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凭证需为相关票据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 4. 其他要求:

4.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

4.2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自拟)。

#### 5.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1小时59分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zxgk.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单位,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同一标段只能有一家参加投标。【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页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时间: 2024年4月20日00时00分整至2024年4月26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http://ggzyjy.xinmi.gov.cn/>)

3. 方式: 潜在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进入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系统进行电子招标文件(egp格式文件)下载, 纸质文件不再出售。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时间: 2024年5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 解密时间为40分钟)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 招标人不予受理。

#### 六、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1. 时间: 2024年5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 解密时间为40分钟)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新密市政府采购网》、《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密市水利局

地址：新密市农业路 480 号

联系人：李晓莉

联系方式：15237188256

招标代理机构：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 187 号泰隆大厦 1309 室

联 系 人：张晓红、王普

联系电话：13503869906 、18539996126

监督部门：新密市水利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83005307407W

联系人：赵冰

电 话：13598887534

2024 年 4 月 19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新密市水利局 地址：新密市农业路 480 号 联系人：李晓莉 联系方式：1523718825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建设西路 187 号泰隆大厦 13 层 1309 室 联系人：张晓红、王普 电话：13503869906、18539996126
1.1.4	项目名称	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东方红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新密市超化、来集、大隗、刘寨、曲梁镇
1.1.6	工程概况	本项目主要对现状干渠损坏段进行修缮加固，渠底清淤疏浚，退水渠维修恢复、新建扩容及新建干渠、干管，改善灌溉面积 1 万亩，新增灌溉面积 0.8 万亩。主要工程内容有：干渠整修、新建干渠 3km，新建及改造退水渠七条，退水闸 1 座；新建引水泵站 1 座，输水钢管 6.27km；提灌站 5 座，田间灌溉管道 36.5km。
1.1.7	标段划分	5 个标段
1.2.1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四标段：信息化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1.3.2	工期	18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质保期	质保期一年（售后服务期限三年）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提供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投标人资质要求： 施工四标段： (1)投标人须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且为本单位员工，并具有劳动合同和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p> <p>3.财务要求：</p> <p>3.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以成立之日起为准)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凭证需为相关票据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p> <p>4.其他要求：</p> <p>4.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p> <p>4.2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自拟)。</p> <p>5.信誉要求：</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1小时59分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zxgk.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6.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单位，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同一标段只能有一家参加投标。【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页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修改、答疑（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投标人认为澄清或修改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不构成影响并 做出书面承诺, 招标人则不再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2	<b>投标截止时间</b>	<b>2024 年 5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b>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3.1	<b>投标有效期</b>	<b>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b>
3.4.1	<b>投标保证金</b>	<p><b>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伍万元整（¥50000.00 元）；</b></p> <p>1、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银行保函</p> <p>2、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转账需备注某某项目某某标段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p> <p>3、保证金缴纳绑定, 请登录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查看办事指南栏目下的常见问题解答中的《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或 直接登录 <a href="http://ggzyjy.xinmi.gov.cn//zncjwtd/10869.jhtml">http://ggzyjy.xinmi.gov.cn//zncjwtd/10869.jhtml</a>。各潜在 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否则将影响 投标活动。</p> <p>4、投标保证金提交绑定截止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10:00 前, 逾期不交者视为自动放弃。（以绑定回执时间为准）</p>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2 或 2023 年度（成立不足一年的投标人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三年，指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3.7.4	投标文件上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按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壹份，以网上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开标前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确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或电汇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人与业主自行协商 递交方式：在签订合同前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至招标人指定账号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 施工四标段：4478222.5 元
10.2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3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p>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选择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网址为 <a href="http://ggzyjy.xinmi.gov.cn/">http://ggzyjy.xinmi.gov.cn/</a>）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p> <p>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p>
10.4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10.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7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8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9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文件的相关要求向中标人收取，在定标后5日内以现金或转账的形式交纳。此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无故放弃中标资格	中标人接到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未领取中标通知书(除不可抗力因素外)的, 将视为无故放弃中标资格,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招标人将根据招标文件顺延下一个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并根据相关法规对“无故放弃中标人”予以处罚。
	报酬、付款进度安排	按照施工进度支付, 工程法人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80%, 竣工验收后付至审定价的 97%, 余 3%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其他要求	<p>1、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p> <p>2、为增加地方税收, 中标单位原则上在施工当地缴纳各种税款。</p> <p>2、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需准备两套纸质版投标文件(胶装并加盖公章)交于代理公司。</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工程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次招标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标段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4.1.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2. 项目经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5.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4.2.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1.4.2.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4.2.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2.4. 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并进行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前组成。资格预审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4.3.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4.3.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1.4.3.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1.4.3.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1.4.3.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1.4.3.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4.3.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4.3.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3.9. 被责令停业的；

1.4.3.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4.3.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4.3.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予以澄清。

1.10.3. 招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不允许）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不允许）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2.1.1. 招标公告；

2.1.2. 投标人须知；

2.1.3. 评标办法；

2.1.4.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5. 采购需求；

2.1.6. 图纸；

2.1.7. 技术标准和要求；

2.1.8. 投标文件格式；

2.1.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

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商务标应包括下列内容

- 3.1.1.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1.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1.1.3. 投标保证金；
- 3.1.1.4. 项目管理机构；
- 3.1.1.5. 资格审查资料；
- 3.1.1.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3.1.2. 投标文件经济标应包括下列内容

- 3.1.2.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3.1.3. 投标文件技术标应包括下列内容

- 3.1.3.1. 施工组织设计
-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1.4.2.1 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1.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分包的，或投标人没有分包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6 目所指的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3.4.4.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同时具备保证投标人数量符合法规要求的作用，在投标人未提前一个工作日通知招标人的情况下，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出席开标会议或其他恶意投标情况，造成流标及相应损失的；
  - 3.4.4.2.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4.4.3. 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弄虚作假、围标串标，挂靠借用资质等骗取中标并经招标投标监督机构调查核实；
  - 3.4.4.4.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4.4.5.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不予退还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基本户开户许可证、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公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或企业盖章扫描上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应为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或印章扫描上传或手写签名扫描上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可使用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扫描上传。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制作**

- 4.1.1.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并提交。
- 4.1.2. 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完成并通过“新密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jy.xinmi.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 4.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上传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人不予接受：
  - (1) 逾期上传的或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
  - (2)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拒收或不予受理的情形。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 **5. 开标**

### **5.1. 开标的的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远程开标。

##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确定的以下程序进行开标：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新密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ggzyjy.xinmi.gov.cn/>。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 截止时间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不成功的,按无效标处理。

(2) 开标后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3) 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开始唱标。

(4) 唱标完毕后,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组成、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6.1.2.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6.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6.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1.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该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和(或)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和(或)履约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和(或)履约担保;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8.1.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8.1.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的签字或盖章要求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报价	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资质条件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规定
		信誉要求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 性 评审 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 <u>    40    </u> 分 经济标: <u>    40    </u> 分 商务标: <u>    20    </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	1. 本工程设置招标控制价,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 2. 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的 50%+有效投标人报价算术平均值的 50%。
2.2.3 (1)	技术评分标准 40 分	产品配置及技术指标: 技术参数满分 10 分, 出现负偏离的每出现一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注: 1. 投标人须对技术参数内容进行点对点应答, 填写“偏离表”。 2. 技术参数得 0 分不作为废标条件。

			<p>对本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计划： 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得（4-5分）； 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符合要求得（2-3分）； 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基本满足要求得1分； 缺项得0分。</p> <p>投标人对招标人的技术要求积极响应程度： 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需要，得（4-5分）； 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得（2-3分）； 内容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1分； 缺项得0分。</p> <p>设备供货方案：根据投标人对设备的加工周期、交货时间有具体措施描述，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得（4-5分）； 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符合要求得（2-3分）； 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基本满足要求得1分； 缺项得0分。</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后期招标人使用、维护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及措施： 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需要，得（4-5分）； 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得（2-3分）； 内容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1分； 缺项得0分。</p> <p>投标人针对在施工工地现场与施工单位、业主配合的措施： 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4-5分）； 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得（2-3分）； 内容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得1分； 缺项得0分。</p> <p>投标人针对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是否完整有效的管理制度： 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4-5分）； 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得（2-3分）； 内容基本考虑不周，针对性不强，得1分； 缺项得0分。</p>
2.2.3 (2)	经济 标 报价 得分	投标报价 (40分)	<p>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35分； 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按每高1%在35分基础上扣1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按每低1%在35分基础上加1分的比例进行加分，最多加5分；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95%时（不含95%），按每再低1%在满分40分的基础上扣1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小微企业报价得分优惠：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最高5%作为其价格分。（按照投标人所报小微企业产品价格占投标总报价比例，来计算所应增加价格分。）</p>
2.2.3 (3)	商务 评分 标准 20分	<p>企业业绩 6分</p> <p>项目管理人 员4分</p>	<p>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每提供一份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扫描件）</p> <p>根据项目管理机构技术力量状况，专业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每有1人得1分。最多得4分。（提供职称证及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23年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企业认证 3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7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5-7 分）； 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得（2-4 分）； 内容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缺项得 0 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2.2.1.1.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1.2. 经济标（报价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1.3. 商务标（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
  - 2.2.3.1.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2. 经济标（报价得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3. 商务标（其他评分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 **形式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
- 3.1.2. **资格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
- 3.1.3. **响应性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
- 3.1.4. **判断投标是否为废标**：
  - 3.1.4.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废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中集中列示；
  - 3.1.4.2. 本章附件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包括的废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为准。
  - 3.1.4.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包括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规定的废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废标。
- 3.1.5. **算数错误修正**：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并根据算术错误修正结果计算评标价。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3.1.5.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1.5.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3.2.1.1. 按本章第 2.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A；
  - 3.2.1.2. 按本章第 2.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经济标计算出得分 B；
  - 3.2.1.3. 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C。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分数汇总时，将各位评委对某一投标人评分中的最高分和最低分去掉后，剩余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如评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5人及以下，各位评委对某一投标人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3.2.4. 投标人得分=A+B+C。

3.2.5.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3.5.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3.5.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3.5.2.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3.5.2.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3.5.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3.5.3.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3.5.3.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3.5.3.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3.5.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3.5.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双方最终约定格式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供方(中标人全称):

需方(采购人全称):

\_\_\_\_\_项目(采购编号: \_\_\_\_\_), 经国内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评定, \_\_\_\_\_(以下简称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

- (1) 本合同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4) 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 (5) 其它(买卖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 2、中标内容

\_\_\_\_\_  
\_\_\_\_\_

###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_\_\_\_\_

###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_\_\_\_\_

### 5、本合同履行时间及地点

履行时间: \_\_\_\_\_

履行地点: \_\_\_\_\_

6、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构成违约的, 应向甲方承担合同金额\_\_\_%的违约金。

7、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 8、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址：需方所在地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商务要求

1.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 质量：合格
3. 工期：180 日历天。

### 二、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质保期一年（售后服务期限三年）。
2. 质保期内，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保证及时响应，在规定时间内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机服务，直到原设备修复。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用户提出维修后的响应时间。
3. 安装调试：中标人派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
4. 项目技术培训：设备正常运行验收后，中标人负责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使用人员达到熟练掌握、灵活应用的程度。培训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 三、其它相关要求

1. 采购文件中为简述货物的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型号或指标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供应商选择货物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供应商可提供品质和功能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或方案。
2. 中标人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应向用户提供中文版的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验收的技术标准应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所投设备应是全新合格设备，且生产厂家在河南设有技术服务机构。
4. 除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外，对于采购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系统、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供应商应列出详细清单，所有备件应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要求，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5. 投标货物涉及信息安全产品或 3C 认证产品的，按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相关要求执行。
6. 本次采购设备/系统中如果某些技术标准与国家所要求的标准不统一或有不兼容的地方，均以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最新出台的标准为准。
7. 如果未在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其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则供应商有责任给予补充说明。
8. 标准附件和工具
  - 8.1 供应商应提供维护设备正常运行的专用工具或必备工具。此费用应计算在基本单价中。
9. 技术服务
  - 9.1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和装配并义务进行一次安装培训。验收合格证应有使用单位的签字和盖章。

9.2 供应商应提供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壹年的易损件的名称、单价和总金额，计入合同价。生产厂应保证用户在设备正常运行寿命期内，以合理价格供应维修零配件、易损件和专用材料。

9.3 在评标期间，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逾期无答复，按其技术不响应处理。

9.4 安全保护措施：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采用高绝缘的安全型插座及带绝缘护套的高强度安全型导线。整机及各部件制作精良，不得有易刮伤、挂伤等对操作者有危害的现象。

10. 设备选型、安装、调试方案要求各潜在供应商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应重点考虑到所投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及设备选型。在安装、调试方案中遵循以下原则：

10.1 可行性和适应性：安装、调试方案要保证技术上的可行性和良好的性价比，首先满足和前期设备系统的完全兼容性的同时还要满足今后发展的需要。

10.2 实用性和经济性：安装、调试方案建设应始终贯彻面向使用、注重实效的方针，坚持实用，经济的原则。

10.3 先进性和成熟性：安装、调试方案既要采用先进的设计和理念，又要注意结构、设备、工具的相对成熟。采用成熟的主流技术，能顺利地过度到下一代技术，关键设备应选用主流的先进产品。

10.4 开放性和标准性：为满足系统所选用的技术和设备的协同运行能力、设备（系统）投资的长期效应以及系统功能不断扩展的需求，要求系统具有开放性和标准性。

10.5 可靠性和稳定性。在考虑技术先进和开放性的同时，还应从系统结构、技术措施、设备性能、系统管理、厂商技术支持及维修能力等方面着手，确保系统运行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10.6 安全性和保密性：在安装、调试方案中，既要考虑信息资源的充分共享，还要考虑信息的保护和隔离。

10.7 兼容性和易维护性：为了适应系统变化的要求，应充分考虑以最简单的方法、最低的投资，实现系统的兼容和维护。

10.8 供应商负责所有本次采购设备/系统安全稳定的运行，保证无故障验收。

10.9 供应商负责本次采购设备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并保证系统安全、稳定地运行。

10.10 安装施工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有序，在施工的过程中采用的新设备，降低成本、缩短工期所采用的新工艺，安装调试检测设备齐全，人员安排合理、管理机构健全。

11. 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工程，所需的一切设备、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 12. 清单见附件

## 第二卷

## 第六章 图纸

另附

## 第三卷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本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

## 第四卷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东方红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_\_标段

#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六、分项报价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技术部分
- 十、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本投标函承诺的投标报价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工期\_\_\_\_\_、质量等级\_\_\_\_\_等条件，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并按现行国家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			
项目经理		注册编号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投标工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该项委托权不得转让。

我承诺：该代理人系我单位在职人员，所提供的资料中如有虚假内容，愿意被否决或中标无效处理，并作为不良失信行为接受行政监管部门处罚。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有权当场作出承诺及对投标书作出技术性补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或电汇凭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 五、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元)	是否属于 小微企业 产品
1									
2									
3									
4									
...									
/	/	/	/	/	/	/	合计(元)		
其中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合计：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 (二) 财务要求证明资料

备注：1、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2、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凭证需为相关票据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三) 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四) 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五)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六)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

(七)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查询信息网页截图



## 九、技术部分

(投标人可以根据评审因素自拟格式)

## 十、其他材料

其他材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